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函

地址：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
聯絡人：張振煒
電話：02-21006300 分機531
電子郵件：chang_chenwei@hurc.org.tw

402

台中市南區和昌街198號1樓

受文者：臺中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住都字第11300362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中市潭子區『豐興安居』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設計、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案」（案號：113A-074）招標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技術服務採購案已於113年11月28日上網公告，預計113年12月26日17時止截止投標，113年12月27日10時辦理資格審查。
- 二、本案採購預算金額包含設計、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，服務費用如下：
 - (一)設計費用採固定金額總價3,442萬4,500元（含稅）。
 - (二)監造費用採固定金額總價2,816萬5,500元（含稅）。
 - (三)耐震特別監督採固定單價實支實付（每人/月24萬元）（含稅），並以執行結構體工程施工階段實際監督月份計算。
- 三、惠請轉知貴公會會員，案件招標訊息及招標文件已公告於本中心網站<https://www.hurc.org.tw/hurc/procurement>，請踴躍參與投標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

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
副本：本中心社會住宅部工務三組

董事長 花敬群

裝

訂

線

臺中市都市更新中心騎樓處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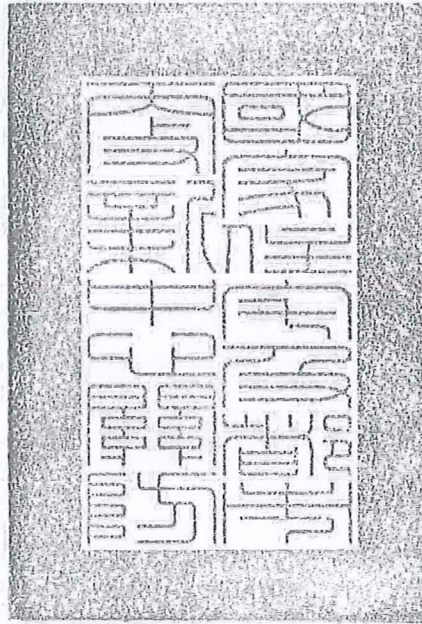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住都字第1130036155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中心臺中市潭子區「豐興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設計、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案(案號：113A-074)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採購依據：本採購案適用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，並參酌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精神辦理。
- 二、決標方式：本採購案依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第30條第1項第3款規定訂有固定價格或費率者，經評定最有利標後即予決標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至113年12月26日17時止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招標相關訊息刊載於本中心公告欄及本中心官方網站 (<https://www.hurc.org.tw/>)。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
- 三、公告內容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臺中市潭子區「豐興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設計、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案招標文件。
- 四、預算金額：本採購案委託設計及監造服務費用採固定金額總價給付新臺幣（以下同）6,259萬元，另耐震特別監督採固定單價實支實付（24萬元/人月）。
- 五、招標文件售價：招標文件每份1,000元。
- 六、購標方式：

(一)線上付款領標：

- 1、廠商請至本中心官方網站（<https://www.hurc.org.tw>）採購專區項下招標公告頁面依招標案件填具【線上付款領標基本資料】後繳費，相關匯費及手續費由廠商自行負擔。
- 2、繳費完成後，本中心寄發驗證碼通知信至【線上付款領標基本資料】所填電子郵件地址，廠商應依通知信內容於官網採購專區下載招標文件，電子發票（領標憑據）原則以電郵方式於2日內寄發至相同電子郵件地址。

(二)臨櫃匯款領標：

- 1、投標廠商匯款至下列帳號，並應自行負擔相關匯費：
戶名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銀行及分行別：臺灣銀行中山分行
帳號：020-001-159-493
- 2、投標廠商匯款後應以電子郵件（purchase@hurc.org.tw）方式提供匯款證明文件及【臨櫃匯款領標單】，再致電（02-21006300#160、#164）採購單位確認。
- 3、匯款完成經會計單位確認後，將以電郵方式寄送發

裝

訂

線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
票領據及招標文件。

(三)廠商應明確瞭解本案領標截止日期及投標截止日期，並適當安排備標期程，不得以領標所費之行政程序時間（包含電子發票開立時程、未收受通知信或其他故障排除處理時程等），向本中心為任何主張或請求。

- 1、如有線上及匯款繳費疑問，請致電會計單位確認（02-21006300#115、#116）
- 2、如有採購程序疑問，請致電採購單位確認（02-21006300#160、#164）
- 3、如有招標案件業務疑問，請致電承辦單位確認（02-21006300#531）

(四)如遇重複匯款等情形，本中心僅認定該重複匯款之帳戶均屬同一帳戶作為退款依據，並向本中心會計單位提出退款申請，該筆重複匯款將扣除銀行相關手續費後退還。

七、線上付款領標截止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0日17時止。

八、截止投標期限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6日17時止。

九、開標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7日（星期五）10時辦理資格審查，如臺北市政府宣布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一個工作日同時間、地點開標，且不另行公告。

十、開標地點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，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。（請參與開標廠商人員至本中心一樓大廳報到，再由工作人員引導至開標會議室）。

十一、收受投標文件方式及地點：截標期限前郵遞或專人送達本中心（地址：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），並註明：【臺中市潭子區「豐興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設計、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案】投標，並以本中心總收文室實際收到投標文件所簽收之

收件日期及時間為準，逾時寄達以廢標論，不予受理，
原件退還。投標廠商應向投遞郵局確認送達時間，並自
負無法送達之責任。

十二、廠商資格摘要：

(一)本採購案僅允許投標廠商以「異業共同投標」方式且2
家以上參與本採購案之投標。

(二)投標廠商資格：

1、建築師事務所。

2、工程技術顧問業，工程技術事項以土木工程科或結
構工程科為限。

3、專業技師事務所，科別：土木或結構工程。

十三、附加說明：

(一)本案受理異議、陳情單位：投標廠商於本中心辦理採購
時，認有違反相關法令而損害其權利或利益，得向本中
心稽核單位提出異議或陳情（地址：104019臺北市中山
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；傳真：02-2100-6310）。

(二)廠商提請釋疑回復之期限：

應於公告次日起14日內當日17時前，以書面利用傳真、
郵寄或專人送達本中心請求釋疑，廠商未依上開規定請
求釋疑，本中心得不予受理；受理後最遲於截標前一日
答復。

十四、聯絡人：

(一)採購單位：簡資深專員玉玫（電話：02-2100-
6300#160）。

(二)業務單位：張資深規劃師振煒（02-21006300#531）。

十五、相關詳細內容請參閱招標文件，敬請踴躍投標

董事長 **花敬群**